宜昌中院“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项目清单（单位）

填报时间：2022.3.29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方法措施 | 完成标准 | 完成时限 | 领办领导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优化诉讼服务，巩固“零距离”诉讼服务品牌，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大力推进诉前调解、诉源治理。 | 1.完善自助立案、网上立案、邮寄立案、跨域立案等立体化诉讼渠道，实现案件“当场立、自助立、网上立、就近立”，安排专人负责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工作。  2.推广使用诉讼费网上缴退费及诉讼材料电子送达，提高立案、送达效率。  3.推进诉调对接工作，推动矛盾纠纷诉前调解，推广使用音视频调解。  4.指导基层法院进一步推进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三进”工作。 | 1.畅通立案渠道，落实立案规定，统一立案标准，完善立案辅助功能，网上立案、跨域立案案件当日审查处理在线审批。  2.诉前调解占一审收案比例30%，音视频调解比例达20%。  3.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三进”入驻达100%。 | 2022年12月 | 张士勇 |  |
|  | 精准服务企业，当好司法“店小二”。 | 1.严格落实中院《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工作指引（试行）》，全面评估研判司法行为可能对企业造成的经济影响，采取有效措施，提升市场主体司法获得感。  2.开展2022年全市法院走访服务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活动，着力为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解难题、提信心、增动力。  3.通过发布典型案例、组织旁听庭审、以案释法等活动，为企业提供法律指导、指引和咨询服务，帮助市场主体提升经营风险意识和防御风险能力。 | 1.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100%全覆盖。  2.全市两级法院联动走访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和“双千”企业不少于50个。  3.向企业发放《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司法政策汇编》、《企业经营风险提示手册》等资料不少于500份。 | 2022年12月 | 张士勇 |  |
|  | 进一步优化执行信息公开平台，依法依规向案件当事人推送执行流程节点信息和重大执行措施等。 | 1.全面升级执行案件流程管理系统，推行电子卷宗随案生成、执行过程自动公开、执行风险自动预警等智能化功能，实现关键节点可视化监管。  2.建设执行流程节点信息短信推送平台，自动向案件当事人推送案件节点信息。上半年在试点法院完成12368短信服务平台建设，实现执行通知、查控措施、评估拍卖、案款发放等重要节点实时推送。  3.全面推广智慧执行APP当事人客户端应用，在执行立案窗口引导当事人安装智慧执行APP，对全市法院APP应用情况定时通报，畅通案件当事人和承办人沟通渠道。 | 1.确保执行案件流程管理系统关键节点信息真实全面准确，线下线上信息录入规范一致，彻底消除查控财产不公开、不透明和其他规避监管现象。  2.执行流程节点信息短信推送平台建设年底完成验收并推广到全市法院。  3.确保全年当事人留言和财产线索期限内回复率100%。 | 2022年12月 | 王春晖  胡永传 |  |
|  | 深化落实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干部“双报到、双报告”制度，积极配合汕头路社区推进“筑堡工程”。 | 1.成立联系汕头路社区“筑堡工程”工作队，全面落实三级包联责任，与社区签订共建协议，协助配合社区打造八大服务场景。  2.引导党员干部兼任社区（小区）职务、主动领办“筑堡工程”服务场景微项目、参与特殊困难群体“暖心行动”。  3.协助配合汕头路社区建立专业志愿者团队，为小区组建业委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 1.汕头路社区全部小区组建业委会。  2.汕头路社区建立专业志愿者团队。  3.与汕头路社区签订的共建协议任务全部完成。 | 2022年12月 | 黄家波 |  |